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参赛规则(全国组委会)

根据《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章程》(以下简称《章程》)和竞赛活动的实践,为了促进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活动的健康发展,保障竞赛的公正公平,特制订本规则。

- 1、指导教师和参赛学生必须严格遵守《章程》和《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论文格式规范》(以下简称《规范》)中的各项规定,认真履行所签署的《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承诺书》中的各项承诺。对违反承诺及不符合《章程》和《规范》要求的论文,将无条件取消评奖资格。
- 2、参赛学校有责任结合本校的学风建设,指导和监督参赛学生与指导教师严格遵守竞赛纪律,支持和配合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组织委员会(以下简称全国组委会)及各赛区组织委员会(以下简称赛区组委会)对违规违纪行为的调查与处理。
- 3、指导教师主要从事赛前辅导和参赛的组织工作,并有责任教育和监督参赛学生严格遵守竞赛纪律。指导教师在竞赛期间不得通过任何方式对参赛学生进行任何形式的指导(包括向学生解释赛题或提供选题、解题建议,提供参考资料,修改论文或提供修改建议等),否则一律按违纪处理。对出现违纪行为的参赛队的指导教师,全国组委会两年内将不受理该指导教师指导学生参加本竞赛的报名申请。
- 4、抄袭是严重违反竞赛纪律的行为;参赛论文引用他人的研究成果或其他任何公开的资料(包括网上查到的资料),必须按照规定的参考文献的表述方式在正文中加以引用,并在参考文献中明确列出,且不得大篇幅照抄,否则视为学术不端行为和违反竞赛纪律,相应的参赛队将被无条件取消评奖资格。
- 5、竞赛期间各参赛队必须独立完成赛题解答,禁止参赛队员以任何方式与队外的任何人(包括指导教师)交流及讨论与赛题有关的问题,参赛队员无论主动参与讨论还是被动接收讨论信息均视为严重违反竞赛纪律。竞赛期间参赛队员不得加入或留在涉及赛题讨论的互联网交流平台(含"贴吧"、QQ群和微信群等),否则一律视为严重违反竞赛纪律。严重违纪的参赛队将被无条件取消评奖资格,并视情节给予相应的通报。(参见附注 1)
- 6、各赛区评阅专家组和全国评阅专家组要严格按照《章程》和《规范》要求 对违纪行为把关,并将发现的违纪行为分别书面报告各赛区组委会和全国组委会,

由各赛区组委会和全国组委会对专家组的报告和其他渠道反映的违纪情况作出最终决定。对于查处违纪行为高度负责的赛区,全国组委会将予以表彰,在评选优秀组织工作奖时优先考虑;对于查处违纪行为严重不负责任的赛区,将按一定比例缩减该赛区下一年度送全国评阅的论文数量。

- **7**、对严重的、典型的违纪行为,全国组委会(或赛区组委会)将以适当的方式给予公开通报批评。所属学校须对当事人进行批评教育并作出相应处理,并提出整改方案。
- 8、凡参与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的相关主体均视为无条件接受本规则。本规则未详述的内容详见《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章程》、《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论文格式规范》、《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承诺书》、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网站发布的通知等有关竞赛文件。
- 9.本规则自 2019 年 3 月 1 日起试行,最终解释权属于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组织委员会。

附注:参赛学校可以建立本校的竞赛交流平台(含"贴吧"、QQ群和微信群等),但这些交流平台在竞赛期间仅可用于竞赛的组织和管理工作(如发布赛题和竞赛通知等),不得交流及讨论与赛题有关的问题,且应该接受所在赛区组委会的监督(具体实施办法由所在赛区组委会决定)

2024 年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浙江赛区规则与纪律

(浙江赛区组委会)

- 1. 参赛学校应责成职能部门负责竞赛的组织工作,并指定一名竞赛负责人。
- 2. 每个参赛队由三名具有正式学籍的在校本科或专科学生组成,报名参加"本科组"或 "高职高专组"竞赛。本科学生参加本科组竞赛(不能参加高职高专组竞赛),专科(高 职高专)学生参加高职高专组竞赛(也可参加本科组竞赛)。同一赛队的学生必须来 自同一所学校(同一法人单位)。
- 3. 各校必须于 9 月 2 日 20:00 前完成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报名网站 (http://cumcm.cnki.net/)参赛学生信息录入工作。竞赛期间不得换人,若有参赛队员 因特殊原因退出,则缺人竞赛。
- 4. 竞赛时间: 2024 年 9 月 5 日 (周四) 18: 00 开始,至 9 月 8 日 (周日) 20: 00 结束。 竞赛题目于 9 月 5 日 18: 00 在相关网站上公布(如: http://www.mcm.edu.cn)。 9 月 8 日 20: 00,必须按时终止比赛。
- 5. 每个参赛队根据报名情况任选一竞赛题目题参赛,格式规范根据最新版全国组委会《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论文格式规范》。需要强调的是承诺书所填参赛信息必须用电脑打印且亲笔签名,指导教师栏目最多填一名,否则为"数模组"。
- 6. 参赛期间,各参赛队可以利用各种图书资料、计算机和各种软件,但不得与队外任何 人(包括指导老师)讨论与竞赛解题有关问题,一经发现,取消竞赛资格。
- 7. 请各参赛高校严格遵守竞赛纪律,一旦发现违规违纪情况,将从严处理。参赛期间,学校主管部门(如教务处)要认真做好本校参赛队参赛纪律的监督工作,落实 1 名教师(非数学建模指导教师)作为巡视员进行巡视。请各校于 9 月 3 日 24:00 前将巡视员信息录入赛区管理网站(http://sxjm.zj.moocollege.com/)。赛区组委会和专家委员会成员将在竞赛期间通过各种途径检查竞赛纪律。
- 8. **9月8日**20时前,所有参赛队将竞赛论文及其支撑材料电子版的 MD5 码上传全国网。 浙江赛区要求所有参赛队上传的论文一律使用 pdf 格式!
- 9. 竞赛期间,学校竞赛负责人应根据竞赛实际情况认真填写《2024年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情况记录表》,并按规定时间将记录表和承诺书拍照或扫描发送至邮箱: 734749458@qq.com。
- 10. 按照全国组委会要求,结合浙江赛区情况,赛区组委会拟对报送全国或有异议的论文参赛队进行网络答辩,赛区组委会将单独通知相关学校或参赛队。
- 11. 任何个人和单位对违反竞赛纪律行为,包括竞赛期间教师参与、队员与他人讨论,不公正的评阅等进行举报,举报电话: 0571-87953946; 邮箱: lujie0424@zju.edu.cn,赛区组委会负责受理。